

安徽建筑大学本科生院

校本院函〔2025〕3号

关于公布 2025 年度校级质量工程项目立项名单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关于做好 2025 年度省级和校级质量工程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经个人申报、学院推荐、校外专家评审、学校审核、网上公示等环节，现公布 2025 年度校级质量工程项目立项名单，具体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项目立项与建设周期

- 2025 年度校级质量工程项目立项名单见附件 1。
- 课程建设中“行业企业课程资源库”“真实项目案例库”项目建设周期为 1 年，其他课程类、教材建设类、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，建设周期均为 2 年。

二、项目任务书编制与上传

- 项目任务书编制：项目任务书（附件 2）是项目执行、中期检查和结题验收的重要依据。项目负责人在编制项目任务书时，要组织专家进行充分论证，认真对照已提交的项目申请书和《关于做好 2025 年度省级和校级质量工程项目申

报工作的通知》中规定的各类项目申报指南。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应督促项目主持人科学、严谨编制项目任务书。

2. 项目系统上传：任务书需经学院签字盖章，签章页请扫描插入，并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 16:00-2025 年 12 月 22 日 10:00 期间上传至质量工程管理系统。

三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

教研科周老师，0551-63828077

- 附件：
1. 2025 年度校级质量工程项目立项名单
 2. 安徽建筑大学校级质量工程项目任务书
 3. 校级质量工程项目任务书上传流程图

本科生院（创新创业学院）

2025 年 12 月 12 日